

伯四章

片面之詞

以利法：「按我所見，耕罪孽、種毒害的人都照樣收割。」（伯四8）

一夕之間，失去所有，並全身長滿毒瘡的約伯極其痛苦地坐在爐灰當中。三個朋友以利法、比勒達、瑣法遠道來探望，想安慰他，卻只能同他七天七夜坐在地上，一句話也不說。這是何等淒慘的景象，以至於只能無聲的陪伴。

神親口說，約伯完全正直，敬畏神，遠離惡事（伯一8，二3），這樣的人卻遭遇空前絕後的災難，擋也擋不住。從聖經的敘述，可以明白神對約伯的苦心調教，而我們也難說不會與約伯和他朋友犯下同樣的錯。

三個朋友之中最年長的以利法在約伯咒詛自己（約伯記三章）之後，忍無可忍，終於開口說話了。《約伯記》第四章記述他對約伯先褒而後貶。他先說約伯善於教導人、堅固人、扶助人，然而禍患一到，約伯便糊塗了。他的數落，無非強調：人之受苦，因為犯罪（伯四7-11）。這樣的話，對當時自認完全的約伯，留下一道一道的刮痕。

寧願靠近神，安靜尋求祂的心意，而不是憑私意拿尺度量，發出不當的聲音。



自己陷入困境，或看到信徒處於苦難，為想一探究竟，因果論可能不自主地在我們腦海浮現。以利法按自己對賞善罰惡的認知，向約伯提出警告；我們或許也以為患難都出於神的刑罰。所以，生來瞎眼的，若不是他犯了罪，就是他父母犯了罪。但主推翻門徒的想法，表明是「為了在他身上顯出神的作為」（約九1-3）。「從前西羅亞樓倒塌了，壓死十八個人；你們以為那些人比一切住在耶路撒冷的人更有罪嗎？我告訴你們，不是的！你們若不悔改，都要如此滅亡！」（路十三4-5）。主教導的重點不在於他們的罪比我們深，而是有機會之時，不願與神親近，任由頑梗作勢，其結果也是滅亡一途。

以利法的片面之詞出於他對神的認識，雖然每一句話都言之有理，但未必適用於約伯。保羅說：「連我自己也不論斷自己」（林前四3-5），我們不宜論斷人的是非，尤其在神的訓練過程當中。寧願靠近神，安靜尋求祂的心意，而不是憑私意拿尺度量，發出不當的聲音。

試煉之中，人內在的罪惡會一一顯明。願意面對的人，就能與神深度相交，從而得著喜樂、蛻變、超越。患難因此成為神的祝福，如同照亮基督徒成長之路的一盞明燈。約伯最後的體悟，告訴了我們答案：「我從前風聞有祢，現在親眼看見祢。」（伯四二5）。當我們無法以理性瞭解許多現象時，只要陪伴憂傷、痛苦的人，與他一同禱告，等待神的旨意顯明。莫如以利法等三人以偏頗的言語在約伯最需要的時候越幫越忙，最後受神責罰。 ❄

信仰
專欄

杏
樹
枝



耶和華的話又臨到我說：耶利米你看見甚麼？我說：我看見一根杏樹枝。
耶和華對我說：你看得不錯，因為我留意保守我的話，使得成就。